



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新聞稿

發稿日期：112年5月10日

聯絡人：襄閱主任檢察官詹常輝

聯絡電話：04-22232311

編號：1120510-30

臺中地檢署偵辦臺中市捷運旁工程事故案件說明如下

臺中市捷運於今（10）日中午，在本市南屯區之豐樂公園站，發生因鄰近建築工地塔吊鐵臂掉落捷運車廂，導致乘客林姓女子 1 人（60 年次）當場死亡、8 人受傷案件。本署據報後，隨即指派重大刑案專組胡宗鳴檢察官趕赴事故現場實地勘察，以掌握事故發生經過，並指揮臺中市政府警察局第四分局及會同臺中市政府相關局處及勞動部職安署中區職業安全衛生中心等專案人員，進行全面之調查及蒐證。

同時本署檢察官已於今日晚間，偕同法醫師在臺中市生命禮儀管理處完成相驗流程，初步判定死者係因本件意外事故、頭部及肢體多重外傷等傷害致創傷性併中樞神經性休克而死亡。本署檢察官就本件事故將澈底清查捷運行車安全機制等相關事證，並責囑上開職業安全衛生單位等專案人員盡速完成工安調查結果，以釐清相關人等之刑事責任。

本署另已於第一時間通知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臺中分會啟動關懷機制，提供必要之協助，關懷送暖以撫慰被害人家屬悲痛之心情。